|  |
| --- |
| **济 宁 市 人 民 政 府** |

**济政字〔2022〕78号**

**济宁市人民政府**

**关于济宁市节约用水“十四五”规划的批复**

**市城乡水务局：**

**你局《关于申请〈济宁市节约用水“十四五”规划〉批复的请示》（济水呈字〔2022〕54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**

**一、原则同意《济宁市节约用水“十四五”规划》（以下简称《节水规划》）。**

**二、《节水规划》应做好与《济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》等有关规划的衔接。**

**三、《节水规划》的实施，对于深化全市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，促进济宁市节约用水工作深入开展具有重要指导意义。城乡水务部门要会同发展改革、财政、工业和信息化、农业农村、住房城乡建设、城市管理、生态环境等部门精心组织，共同抓好落实，确保按期完成《节水规划》提出的工程措施和目标任务。**

**济宁市人民政府**

**2022年12月31日**

**（此件公开发布）**

**抄送：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济宁高新区、太白湖新区、济宁经济**

**技术开发区管委会，市直有关部门、单位。**

**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2月31日印发**